

■ 2020年9月15日 星期二

证券代码:002993

证券简称:奥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0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奥海科技,证券代码:002993)于2020年9月10日、9月11日、9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经营环境正常且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

关于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开通定投业务和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0年9月15日起在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定期定投投资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财通资管鸿祥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7915,C类:006900,E类:008223);

财通资管积极收益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基金((A类:002901,C类:002902,E类:001612))。

二、其他重要提示

1. 投资者通过上述机构办理定期定投投资业务的费率适用于申购费率,基金定期定投投资起点金额与申购一致。

2. 投资者在上述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申购、定期定投投资等基金投资业务,参加上述公司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办理程序、程序及折扣费率请遵循其规定。

3.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zctzg.com)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三、投资者可通过腾安和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咨询有关详情: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

关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奥海科技,证券代码:002993)于2020年9月10日、9月11日、9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 公司经营环境正常且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

关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吉隆”)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融资总额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对外担保总额的议案》,同公司及子公司(合称“公司”)2020年度融资的总额度(拟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并购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融资、贸易融资等,不高于公开募集资金等股权型融资及公司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为保障上述融资项顺利实施,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上述各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

近日,因前期部分融资到期并偿还未完,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雄风环保”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于2020年5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期间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限额为18,000.00万元。雄风环保本次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办理流动资金借款4,9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

根据公司与赵美祥、北京瀚丰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丰互联”)签署的《关于解除*股权转让协议*的协议》,赤峰吉隆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工行兴支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赤峰吉隆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的借款金额为126,412.50万元(美元借款的担保金额按放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95%,均属于对子公司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

关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吉隆”)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融资总额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对外担保总额的议案》,同公司及子公司(合称“公司”)2020年度融资的总额度(拟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并购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融资、贸易融资等,不高于公开募集资金等股权型融资及公司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为保障上述融资项顺利实施,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上述各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

近日,因前期部分融资到期并偿还未完,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雄风环保”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于2020年5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期间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限额为18,000.00万元。雄风环保本次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办理流动资金借款4,9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

根据公司与赵美祥、北京瀚丰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丰互联”)签署的《关于解除*股权转让协议*的协议》,赤峰吉隆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工行兴支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的借款金额为126,412.50万元(美元借款的担保金额按放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95%,均属于对子公司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

关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吉隆”)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融资总额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对外担保总额的议案》,同公司及子公司(合称“公司”)2020年度融资的总额度(拟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并购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融资、贸易融资等,不高于公开募集资金等股权型融资及公司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为保障上述融资项顺利实施,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上述各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

近日,因前期部分融资到期并偿还未完,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雄风环保”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于2020年5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期间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限额为18,000.00万元。雄风环保本次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办理流动资金借款4,9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

根据公司与赵美祥、北京瀚丰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丰互联”)签署的《关于解除*股权转让协议*的协议》,赤峰吉隆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工行兴支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的借款金额为126,412.50万元(美元借款的担保金额按放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95%,均属于对子公司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

关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吉隆”)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融资总额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对外担保总额的议案》,同公司及子公司(合称“公司”)2020年度融资的总额度(拟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并购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融资、贸易融资等,不高于公开募集资金等股权型融资及公司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为保障上述融资项顺利实施,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上述各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

近日,因前期部分融资到期并偿还未完,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雄风环保”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于2020年5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期间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限额为18,000.00万元。雄风环保本次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办理流动资金借款4,9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

根据公司与赵美祥、北京瀚丰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丰互联”)签署的《关于解除*股权转让协议*的协议》,赤峰吉隆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工行兴支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的借款金额为126,412.50万元(美元借款的担保金额按放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95%,均属于对子公司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

关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吉隆”)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融资总额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对外担保总额的议案》,同公司及子公司(合称“公司”)2020年度融资的总额度(拟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并购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融资、贸易融资等,不高于公开募集资金等股权型融资及公司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为保障上述融资项顺利实施,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上述各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

近日,因前期部分融资到期并偿还未完,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雄风环保”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于2020年5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期间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限额为18,000.00万元。雄风环保本次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办理流动资金借款4,9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

根据公司与赵美祥、北京瀚丰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丰互联”)签署的《关于解除*股权转让协议*的协议》,赤峰吉隆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工行兴支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的借款金额为126,412.50万元(美元借款的担保金额按放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95%,均属于对子公司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

关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吉隆”)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融资总额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对外担保总额的议案》,同公司及子公司(合称“公司”)2020年度融资的总额度(拟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并购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融资、贸易融资等,不高于公开募集资金等股权型融资及公司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为保障上述融资项顺利实施,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上述各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

近日,因前期部分融资到期并偿还未完,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雄风环保”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于2020年5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期间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限额为18,000.00万元。雄风环保本次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办理流动资金借款4,9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

根据公司与赵美祥、北京瀚丰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丰互联”)签署的《关于解除*股权转让协议*的协议》,赤峰吉隆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工行兴支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的借款金额为126,412.50万元(美元借款的担保金额按放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95%,均属于对子公司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

关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吉隆”)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融资总额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对外担保总额的议案》,同公司及子公司(合称“公司”)2020年度融资的总额度(拟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并购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融资、贸易融资等,不高于公开募集资金等股权型融资及公司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为保障上述融资项顺利实施,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上述各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

近日,因前期部分融资到期并偿还未完,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雄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雄风环保”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于2020年5月6日至2021年5月6日期间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限额为18,000.00万元。雄风环保本次在工商银行长沙支行办理流动资金借款4,9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

根据公司与赵美祥、北京瀚丰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丰互联”)签署的《关于解除*股权转让协议*的协议》,赤峰吉隆与工商银行长沙支行签署《“工行兴支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赤峰吉隆为雄风环保向赵美祥借款合同的借款金额为126,412.50万元(美元借款的担保金额按放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95%,均属于对子公司的担保。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

关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赤峰吉隆